

## 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600211 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  
承辦人：林驛  
電話：05-2254321#711  
傳真：05-2239734  
電子郵件：mirco2000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立北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府行法字第11310504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113GA06179\_1\_22141731724.pdf)

主旨：修正「嘉義市政府訴願審議委員會設置要點」第三點，並  
自即日起生效，請查照

說明：檢送修正後「嘉義市政府訴願審議委員會設置要點」1  
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暨所屬機關學校(不含嘉大附小)

副本：本府行政處法制科

電文  
交換  
2024/10/22  
15:28:42

訂

線

北興國中 113/10/23

